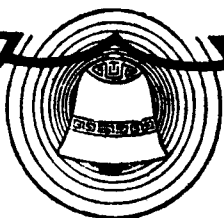


趙宗賢編著

知難行易學說精義

正中書局印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三月初版

知難行易學說精義

全一冊 定價國幣三元八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著者 趙宗賢

發行人 蔣志澄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2340)

自序

總理孫中山先生「知難行易」學說，乃其本其天賦至明之見，與擷取古先哲之優秀思想，集單詞片語之精華，發揚光大之創獲，亦一生之傑作。故曰「文奔走國事，三十餘年，畢生學力，盡萃於斯。」因而以自己之姓名，名其學說曰「孫文學說」。故此書不僅爲總理思想學力之結晶；革命苦樂經驗之自述；偉大人格之自我寫照；同時亦科學真知之總匯；哲學真理之源泉；社會政治經濟之寶典；而大氣磅礴，能發能收，曲折而自然，樸厚而簡敘，固亦文學之上乘！若就民族觀點論之：不但能鼓舞篤志力行之勇氣，博學深思之決心；掃蕩數千年深入社會人心畏難苟安之積習；與氣數命運之迷信；且能恢復民族復興之自信力；展開國家前途的新希望；更指示我們新文化應循科學化，工業化，民主化，社會化之途徑邁進！若以道德修養方面言之：則能納青年於爲國家民族而奮鬥的康莊大道；爲科學工業而創造之光明途徑；發頂天立地，繼往開來之偉志；樹大智大仁大勇，立德立言立功之大願；長積極熱烈活潑進取之新精神新態度；堅不淫不移不屈革命人格之新意志新道德！其價值與重要可知矣。

總理「知難行易」論，爲具有決定性，必然性，普遍性，系統性之邏輯證明學說，而非爲一臨時性，特殊性，折中性或宣傳性之常識。即「凡知皆難，凡行皆易」之一貫鐵則；

此不惟以 總理所舉之十證三十餘事之知行，彼此證印，相互比較爲然；卽從進化，互助，分工與科學之原則上，尋求覃研，推論考究，亦莫不有其獨到獨見獨霸天下之條件與權威。若更由人類由來之歷史，鬭爭史，時間，空間，與知行之作用，行之進化，以及人類才能系別數量，心理學社會學各方面，一一分析，考驗，推斷，證明，亦莫不事事符合，件件有效，而得其必然當然嚴密之邏輯結果。此著者數年來，朝夕幾研之認識與心得，亦對讀者之忠實報道。

著者有志於是說，遠在十餘年前，然正式着手，則在民國三十年春。蓋以「七七」事變南行後，有感時人多有斷章取義，以惑聖說者；同時能辨析其微理，而身體力行，尊奉不失者，則寥寥無幾人；而同志之士，對此深刻狹窄之問題，又迄無系統完善之著述，以闡揚此精奧之哲理。乃於服務中央宣傳部之際，公暇假日，朝夕構著，一氣而成全書大半；但又以三十一年，應吾師張溥泉先生之命，赴中央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趕編本黨同盟會史料，無暇執筆，至三十二年底，始克全部脫稿。翌年春正擬付印，而梁均默陶希聖兩先生，見拙著篇章節目，條理內容，頗多精到，復承摯愛，囑修數處，冀成無瑕之品。著者除聚精會神修正外，復索性將全書徹底潤色一番。不料甫告完畢，而湘桂陷落，黔川告警，陪都人士，岌岌不安，著者激於義憤，乃於三十三年嚴冬，投筆參加中央戰時服務輔導團，赴劫後獨山（黔南）南丹（桂北），督導地方，辦理難胞救濟，軍人服務工作，至

翌年六月始返。前線半年，是書因以擱置。卒迄三十四年七月，本稿在中央宣傳部三民主義文藝獎金評議委員會評議全國著作獲獎，八月日寇投降，始決定在京出版問世；奈翌年四月還都後，七月又有北平之行，故至今春始克付印。特述編著經過，致歉讀者。茲將本書內容及特點簡單介紹於後。

(一) 本書長十萬餘言，章節明晰，條理清楚，敘述簡明，並合於淺入深出之方法。全書內容完密詳賅，節錄先哲時賢語言，古籍今刊文句，力求確實，並詳註出處，而所提例證，亦皆合於科學，吻於事實，有根有據。其不切實際，或近於傳說迷信者，悉被摒棄。

(二) 本書除一二兩章略述秦漢唐宋知行之顯晦跡象，以及明清以來之彰著情形，與總理創「知難行易」學說之時代背景，原因動機外；復於第三章對知行之演變歷史，作系統比較之檢討。歷舉傳說之「知易行難」，孔孟之「能為」，墨子之「苦行」，程朱陸之「重知輕行」，王陽明之「知行合一」，黃王顧章之「躬行實踐」，顏習齋之「學貴習行」，總理之「知難行易」，總裁之「力行」（見五章）等九說，詳述其學說梗概，精神宗旨，與對知行之見解主張，創獲卓見，真偽得失，流弊影響，以及總裁對學說之供獻等。或證引其原著，或例舉其事實，或採先哲之評議。旁證博引，周全有據。復於七章將「知難行易」與「知行合一」兩說，作一系統之比較，針對之研究，以明其得失異同。此

皆本書獨具之色采，讀者一閱便知。

(三) 本書第四章，乃就學說本身之理論與根據，作幾微分析之研究，舉凡學說之基本理論，歷史來源，重心，鐵案，及知之真諦，範圍，與知行之意義，構成，相互關係，與夫「難易」之詮釋，層層剖析，境境推論，並提出 總理學說超越獨到之根據，與「知」何以難？「行」何以易？顛撲不破之八大論據，以爲鐵證，並於第六章復就心物比較，先哲言論，及歷史事實各方面，闡揚 總理學說在事功上之偉大作用，恆久動力等，此皆著者數年虛心研究 總理學說，獨得之見，不但重要新穎，而且正確科學，希讀者朋友注意和指教！

(四) 末章結論，乃提出「易行」精神爲至真至美至善之人生，崇高無上之理想，成己成物立己立人之惟一途徑。與行之力量之培養方法，集中術則。末揭三民主義，五權憲法爲行之目標，進之鵠的。盼國人視力不變，航程不移，乘風破浪，爲國家民族而力行，爲民主民生而奮鬥。使人類由和平仁愛之小康社會，以達於共存共進共榮之大同世界。則本書問世之目的，與著者撰是編之動機，達矣。

最後本書承張溥泉老師賜序，並題封面；梁均默陶希聖兩先生鼓勵指教；正中書局代爲出版，特於此附言致謝。

趙宗賢民國三十六年端陽節（六月廿三日）序於故都北平。

張序

自僞孔傳「知易行難」之說興，世俗習焉不察，奉爲聖訓典謨，尊信之而不敢失墜；馴致以爲知既易，而不必湛求；行苟難而艱於敢爲；遂杜心竅，厄創製，蹈習故常，而怯於興革，卒俾吾國中世，社會事功，無一能比於周秦。噫！思想之移化人心，始乎微而終乎不可禦，有如是哉！迄姚江王文成公，崛起有明，徵其失而倡「知行合一」說以矯之，意至美而志信偉矣。惟知本難而行有所不論，王氏竟混之曰「合一」；二者理宜分工而合作，王氏遽責之於一身；且其「格致」之論，源於陸象山「心即理」說，顯難有禪宗氣息；是既與科學真理相背馳，復玄妙而難行，故仍無補於世道人心。至清初顧（亭林）黃（梨洲）王（船山）李（二曲）章（實齋）顏（習齋）李（剛主）諸大儒輩出，皆斥玄學，重事功；而經世之學，躬行之論，與夫驗用得習之主張，翕然成風。然細味其意，除顏李（剛主）二氏外，咸有「立說以待後王」之嫌，而於知行之真諦，亦鮮闡述。逮我總理「知難行易」之說揭，以視其他，則不啻升堂奧而顧廊廡；登俗巔而俯東海；但覺其幽然以深，巍然以高。不惟揭真理而出國人於迷津；闡哲義而昭來茲以共信；抑且足以破心理躊躇之象，而奠物質建設之基；振好學窮理之風，而樹篤志力行之實；與夫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命，其具有千古一發之創見，繼往開來之功勳，萬世而莫能外也審矣！

總理之揭是說也，乃以「知難」表明「行易」，以「行易」喚起「力行」，俾世人已知知之難者，而勉爲其難；既知行之易者，則樂行其易；然後以行驗知，以知導行，「知而後行」，則因行而益知；「不知而行」，則可「行而後知」；且知且行，則智識與行動，行動與事功，相輔而成，相應而生。用力既久，自能日起有功，贊天地之化育，成好生之美德，躋國家民族於富強康樂共進共榮之域。但時人能辨析其微理而身體力行，尊奉之而不失者，則不數數觀已；而文情飾非，以混淆聖說者，又比比也。趙君宗賢，吾黨之儒也，績學茂文，編摩未嘗去手，尤服膺總理之學，慨世人多襲取其貌似，而糠粃其真諦；富氣數命運之迷信，而鮮蓬勃力行之精神；存徵倖機巧之收穫，而無困知勉行之耕耘；乃發憤撰爲是編。總理曰：「非常革新之學說，其理想輸灌人心，而化爲常識，則其去實行也近」。斯編之刊，其有助於君子之道，必矣！既卒業，且在中央宣傳部三民主義文藝獎金審議委員會錄取獲獎，丐序於予，予多其志行之不可及，爰爲數語，以弁簡首。

張繼民國三十五年二月十五日序於巴縣。

次

五 四 四 三 二 一 一 一 . . .
五 八 〇 二 六 九 五 五 八 四 四 一

第八章	總理之知難行易說	六九
第四章	知難行易學說之理論與證據	八三
第一節	知難行易論之基本認識	八三
第二節	知行之意義構成與難易之詮釋	九七
第三節	知難行易學說獨到之例證	〇七
第四節	知何以難行何以易之論據	一七
第五章	總裁對知難行易學說之優長	三一
第一節	「力行學說」對於知難行易說之闡揚	三一
第二節	「行易」之詮釋	三七
第三節	「不行不能知」之補充	四二
第四節	「知難行易學說」即革命哲學之確定	四四
第六章	知難行易學說在事功上之作用	四七
第一節	從心物二者上比較	四七
第二節	從先哲言論上證明	四九
第三節	從歷史事實上考察	五一
第七章	「知難行易」與「知行合一」學說之比較	五四

第一節	知之本體之不同	五四
第二節	「即知即行，即行即知」與「不知而行，行而後知」之互異	五七
第三節	知行意義之區別	五九
第四節	知行難易之懸殊	六〇
第五節	實踐與分工上之差異	六二
第六節	學說目的之分野	六四
第八章	結論	六九
第一節	行易精神與至真至善至美之人生	六九
第二節	行之力量之培養	七四
第三節	行之途徑與目標	七七

第一章 緒論

關於「知行」問題，在先秦時代，已有孔孟墨諸先哲發其端倪，提出討論，理論且近於科學，賸於事實；然自秦漢以後，黃老之學盛行，世人則多主「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與「無爲而治」之態度，致知行之說，遂又沈寂。漢武帝雖曾罷黜百家，尊崇儒術；但以一般學人儒生，泰半致力於典章文物，訓詁校讐，以及陰陽五行術數之說，而儒家義理哲學，遂更隱晦而不彰。晉唐以來，朝野上下，又復競研詞章，崇尚浮詞，智識分子，率皆以有用之身，步入雕章琢句之窠臼。故此千餘年中，知行問題，可謂爲伏流狀態，皆無稱述發揚。直至宋代程伊川，朱熹，陸九淵諸理學家出，對知行問題，始多發表意見，惟其偏重心性，而輕事功，只顧動機之純正，而疏於履蹈之流弊；其結果心性與事功之事，反更混淆，而知行亦率皆成爲安心養性之工具。孔孟之「知行」主張，反爲其所蔽障。卽有較明朗之見解，亦不出「知先行後」，「重知輕行」之窠臼，故此時又可謂爲知行意義之混亂時期。卒迄清儒黃王顧章諸家之發揮，「知行」之說始大彰；顏李二氏之闢程伐朱，始撥雲見日，露有曙光，而知之實學，知之目的，與行之目標，行之理論，行之條件，乃益宏。至總理總裁之苦思精研，闡義提證，顯幽鉤玄，而知行之光輝，始燦爛於宇宙，完全進於科學之園地，哲學之領域，而爲千古不變之真理真知！

總理提倡知難行易學說，乃針對知易行難——知之匪艱，行之惟艱——之錯誤見解而發，「知之匪艱，行之惟艱」之說，始於傳說對武丁之言，（註一）數千年來，深入社會人心，演成懦弱苟安之心理，遇事畏難，不敢力行，致中國事事滯進，處處落後。總理欲推翻此種同於慢性自殺之錯誤思想，乃深思苦慮，知「中國事向來之不振者，非坐於不能行也，實坐於不能知也；及其既知之而又不行者，則誤於以知爲易，以行爲難也。」（見孫文學說第一章）於是本於至明之見，察於事實之理，一反古人「知之匪艱，行之惟艱」之說，而爲「行之匪艱，知之惟艱」之論。此種思想上之「造反」，不但形成學理上之革命；判定哲學上之真理；科學上之真知；而且註定中國革命必然成功之命運！其間雖曾有汪彭年、胡適之、方剛、傅佩青諸先生先後發表許多批評意見，但「真金不怕紅爐火」，經本黨甘乃光、潘公展、胡漢民諸先生一番口誅筆伐，學說之價值，不但顯仆不滅，而「君子之道」，且「闡然而日章」，燦爛光輝，益普照於世界。

自總理「知難行易」學說創立後，不但古人「知易行難」之說，無由存立；「重知輕行」，「知先行後」之論，陷於錯誤；良知真知之辨，因以分明；即真僞之分，是非之別，善惡之判，優劣之點，長短之處，以及治事之態度，人生之觀念，……亦大覺大悟，爲一部分人所認識，且步入合理之途徑。蓋以知行與難易之配合方式有四：一、知難行難；二、知易行難；三、知易行易；四、知難行易。一式始終艱難，不肯去行，結果必事

事落後，物物廢弛；二式輕知畏行，勢必有多迷信而中輟之流弊；三式過於輕視，必招失敗，實等於不知不行；四式合乎事實，貴知重行，事功易見。國人加以比較，自必知總理學說之合理而科學。故總理曰：

「文奔走國事，三十餘年，畢生學力，盡萃於斯。」（見孫文學說第五章）「無論作什麼事，成功都是在好方法，方法自何而得？是自學問知識而得者。先有了學問，便有知識；有了知識，便有方法；有了好方法來革命，一經發動，就馬到成功。」「古人說知易行難，我的學說是知難行易……拿我的學說去作事，無論什麼事，都可以作得到的。」（見中國之命運）又曰：「予之所以不憚其煩，連篇累牘，以求發明行易知難之理者，蓋以其爲救中國必由之道也。」（見孫文學說第五章）學說之重要可知。故有志於民族之生存發達與國家富強者，宜銘之於腦海，往復於胸中，如衆星之拱北辰，江河之宗東海，信奉之而不渝！

〔註一〕關於傳說「知之匪艱，行之惟艱」說之真正時代，參閱第三章第一節第二項學說時代之考訂。

第二章 總理創知難行易學說之時代背景

第一節 清末之積弱與辛亥革命

孟子曰：「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此爲因果之關係，勢所當然，理所必至。吾國自胡虜混入中國以來，專制政府，官吏昏瞶，賄賂公行；上下蒙結，互飽私囊；婪索枉法，賦歛百姓；歧視漢人，私於親族。且學術衰落，崇尚虛文，朝野之黑暗情形，達於極點；腐敗事實，不勝枚舉。故總理曾痛陳當時之情形曰：

「至中國現行政治，可以數語賅括之，曰：無論爲朝廷之事，爲國民之事，甚至爲地方之事，百姓均無發言或與聞之權。其身爲官吏者，操有審判全權，人民身受冤枉，無所籲訴。且官場一語，等於法律，上下相蒙相結，有利則飽其私囊；有害則各委其責任；貪婪勒索之風，已成習慣；賣官鬻爵，賄賂公行，間有一二被政府懲治或斥革者，皆不善自謀者，然經一番之懲治，或斥革之後，而其弊害乃尤甚。至官場俸額之微，真非英人所能夢及，如兩廣總督所治區域，人口之衆，過於全英，然其一歲俸祿，合英六十鎊而已。所以一行作吏，即以貪索枉法爲事。就教育而言，士惟以科第爲榮，姓名一登榜上，即有做官之望。於是納賄當道，出而任事，彼既不能以官自養，而每年之供獻於上官者又至多，

安得不貪乎？況有政府以爲其貪黷之後盾，設非痴騷，更安肯清廉？且官囊既飽，不數年又可斥其一分之資，以謀高位，爲計之便，無過於此。此類民賊，卽後日最高級上官，而一切社會政治刑律事件，均彼等所取決。夫滿清政府，既藉科斂苞苴，賣官鬻爵以自存；則正如糞土之壤，其存愈久，而其穢愈甚。彼人民怨望之潮，又何怪其潛滋而暗長也？至其堵塞人民之耳目，鋼蔽人民之聰明，尤可駭者，凡政治書，多不得流覽；報紙又懸爲厲禁。是以除本國外，世界之大事若何？人民若何？均非所知。國家之法律，非人民所能與聞；兵書不特爲禁品之一，有研究者，甚或不免於死。至於創造新器，發明新學，人民以懼死刑，不敢從事。所以中國人民，無一非被困於黑暗之中。卽政府有時微透一二消息，然其所透者，皆自私自利耳？」（見倫敦蒙難記）又奉天討胡檄文亦曰：

「凡有水旱，略不憐卹，坐視餓殍流離，暴露如莽，是欲中國人之稀少也；滿洲又縱貪官污吏，布滿天下，使剝民脂膏，士女皆哭泣道路，是欲中國之人貧弱也；官以賄得，刑以錢免，富兒當權，豪傑絕望，是使我中國之英俊抑鬱而死也。國內政治腐敗如此，社會組織凌若散沙，人民習尙，玩疲怠惰，自然國勢陵夷，民氣消沈，外侮日至；不可終日！」

推國恥之伊始，實由於西曆一八四〇年，中英鴉片戰爭，訂立南京條約開其端；一八九四年，中日戰爭，訂立馬關條約嚴其後；於是遂形成列強明爭暗劫，餓虎環攻之局面：

德國出兵佔領青島，租借膠州灣，並取得山東之勢力範圍；俄國佔領旅順大連，並取得東三省之勢力範圍；英國租借威海衛，而以長江流域爲勢力範圍；法國租借廣州灣，而以西南各省爲勢力範圍；日本將勢力伸展於福建；意大利要求租借浙江之三門灣；美國雖無提出要求，但亦倡出「門戶放開」之口號，以警告列強。此等人爲刀俎，我爲魚肉之局面，愈演愈進，愈變愈烈，幾將強權視爲公理，特權認爲當然。清廷無法應付，卒迄一九〇〇年，因義和團事件，引起八國聯軍之役，列強統一步調，一齊動手，施以宰割。亡國之禍，迫於眉睫！可恥孰甚，可危孰甚！總理見國事日非，早已蓄志革命，並知欲打倒列強之侵略主義，必先除去腐敗之專制政府；乃決定推翻滿清爲國民革命之唯一對象。遂於一八九四年上書李鴻章，歷陳「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四大救國要旨，與永久之治世方針。復於一八九五年，聯絡海內外志士，組織興中會於檀香山，而宣言曰：

「是會之設，專爲振興中華，維持國體起見，蓋我中華，受外國欺凌，已非一日，皆由內外隔絕，上下之情罔通，國體益損而不知，子民受制而無告，苦危日深，爲害何極。」又曰：「中國今日政治日非綱維日壞，強鄰輕侮百姓，其原因皆由衆心不一，祇圖目前之私，不顧長久之局。不思中國一爲人分裂，則子子孫孫，世爲奴隸；身家性命，且不保乎？急莫急於此，私莫私於是，而舉國憤憤，無人悟之，無人挽之，此禍豈能幸免。倘不